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黑龙江省省道长讷公路二龙山农场至五大连池段改扩建工程 PPP 项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告是对公司已披露的编号为“2016-112”临时公告的后续进展公告。

一、项目中标及审议情况

2016 年 11 月 15 日，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了《龙建股份关于中标黑龙江省省道长讷公路二龙山农场至五大连池段改扩建工程 PPP 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12），确定公司为省道长讷公路二龙山农场至五大连池段改扩建工程 PPP 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本项目”）的中标、成交社会资本单位，项目概算 16,545.60 万元。

本项目已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制订 2016 年度 8 月至 12 月参与 PPP 项目投资计划额度的议案》的 PPP 项目额度之中，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项目履行情况

为承建本项目，公司与五大连池市交通运输局（以下简称“甲方”）出资代表五大连池市青山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根据相关文件要求设立了五大连池龙腾公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龙

腾公司”），注册资本 3,161,1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51%。甲方与乙方签订了《黑龙江省五大连池市省道长讷公路二龙山农场至五大连池段改扩建工程 PPP 项目合同》。截至目前，项目建设已经完成，进入运营阶段。

三、终止项目合同需履行的程序

2019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黑龙江省五大连池市省道长讷公路二龙山农场至五大连池段改扩建工程 PPP 项目合同》终止协议〉的议案》，因黑龙江省五大连池市省道长讷公路二龙山农场至五大连池段改扩建工程 PPP 项目已被地方财政部门退出了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管理库，不再采用 PPP 模式实施和管理。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五大连池龙腾公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五大连池市交通运输局经友好协商，双方签署《〈黑龙江省五大连池市省道长讷公路二龙山农场至五大连池段改扩建工程 PPP 项目合同〉终止协议》。

四、终止项目合同的原因及相关情况

因五大连池市上级政府审计部门认定该项目财政支出责任为政府隐性债务，五大连池市财政局主动将项目退出了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管理库。财政部退库公告显示该项目“不再采用 PPP 模式实施和管理，财政部门不得再按 PPP 政策和制度违规安排支出”。因此决定终止《黑龙江省五大连池市省道长讷公路二龙山农场至五大连池段改扩建工程 PPP 项目合同》。

五、终止协议的主要内容

《〈黑龙江省五大连池市省道长讷公路二龙山农场至五大连池段改

扩建工程 PPP 项目合同终止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终止协议”)
主要内容如下:

(一) 实施公司清算

本协议签署后 30 日内,甲乙双方共同成立龙腾公司清算小组,进行债权债务清理、清产核资,清算账务处理等事宜。清算完成后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注销。

(二) 解除运营

该项目合作期 12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10 年。目前项目建设已经完成,项目已进入运营期。双方约定:截至项目公司清算期间的运营责任,由交通局指定地方养护部门进行运营养护。

(三) 股权回收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项目资本金 3161.10 万元,其中社会资本方出资 1612.16 万元,政府方出资 1548.94 万元;车购税补贴 9450 万元;银行贷款 2700 万元。

截至本协议签署前,乙方银行贷款本息已全部还清。经甲乙双方确认:政府尚需支付乙方可用性服务费 12,841,385.09 元。

在本协议签署后 5 日内,就甲方欠乙方款项,由五大连池市政府(甲方授权单位)与乙方股东(公司)签订还款协议。

(四) 提前终止后的补偿

因项目刚刚进入运营期,且项目退库后,政府方面做出了积极回应,经过充分沟通和协商,五大连池市政府承诺在 2021 年 12 月 25 日前还清所欠款项。另外,乙方股东(公司)在施工中取得了预期效益。通过磋商,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免除政府违约补偿金。

（五）资产移交

在项目公司清算前 30 日内，项目公司将 PPP 合同约定的资产无偿移交给甲方或政府指定机构。

终止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终止协议尚未签署，以上各项内容均以最终签订协议内容为准。

六、终止项目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项目合同的终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公司将时刻关注优质项目，积极推进优质项目的建设，终止本项目合同，可以把本项目需承担的相应资金用于其他优质项目，减轻公司的融资压力。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12 日

● 报备文件

- 1、龙建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决议；
- 2、黑龙江省五大连池市省道长讷公路二龙山农场至五大连池段改扩建工程 PPP 项目合同终止协议。